

辽宁开放大学

关于增设成人高等教育新专业的公示

根据教育部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和省教育厅关于申办成人高等教育新专业的相关要求，经学校校长办公会讨论通过，现将我校增设成人高等教育新专业相关材料予以公示。（详见附件）

公示期一个月（2021年10月28日起至2021年11月27日止）。公示期间欢迎同行高校、行业企业、社会各届等来电来函提出意见或建议。

联系人：孙大雷

电 话：024-86120976 13840367567

邮 箱：chengrenxueyuan@126.com

地 址：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北大街50号1号楼504室

邮 编：110034

附件：

1. 《辽宁开放大学申办成人高等教育本科的论证报告》
2. 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非国控专业增设申请表（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）》
3. 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非国控专业增设申请表（车辆工程专业）》
4. 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非国控专业增设申请表（电气工

程及其自动化专业)》

5. 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非国控专业增设申请表(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)》

6. 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国控专业增设申请表(工商管理专业)》

7. 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国控专业增设申请表(会计专业)》

8. 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非国控专业增设申请表(学前教育专业)》

9. 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非国控专业增设申请表(土木工程专业)》

10. 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国控专业增设申请表(法学专业)》

